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蕭義儒
電話：047531815
電子信箱：destroysun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601991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決策指引說明壓縮檔(電子檔1個)(0199104A00_ATTCH1.rar)

主旨：轉知有關法定通報（關懷e起來）注意事項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6年6月8日府社保護字第106019481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貴校人員於執行職務時，遇有兒少性剝削案件，請以兒少性剝削報告書完成通報，勿再以兒少保護通報表或性侵害通報表進行通報；如兒少未滿16歲且其兒少性剝削案件態樣類型為「使兒童或少年為有對價之性交易或猥褻行為」，才需一併通報性侵害通報表，否則僅需通報兒少性剝削報告書。
- 三、另請貴校教育人員進行通報時，務必將資料填寫完整（包含兒少姓名、案家住址、身分證字號、出生年月日、聯絡電話等），若擔心社工接獲通報後直接聯繫案家有不妥情況，併請貴校通報人員於通報表上敘明備註。
- 四、若案情態樣事涉單純目睹父母衝突而未波及之兒少案件，請通報時於「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表」中案情陳述第11點（



家中有無兒童或少年目睹家庭暴力) 進行勾選，無需另外
通報兒少保護通報表。

五、貴校通報人員進行法定通報時，仍須依據決策指引完成通
報，檢附決策指引說明乙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17-06-13
交 14:24:08 文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